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部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10日召 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保证不影响募 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34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 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公司及时将该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 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4)。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及资金安排,公司已于近日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 流动资金中的8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 超过12个月,并将相关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归还的募集资金金额为2.26亿元,公司将在 规定期限内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6日